



2025年11月

永續採購政策

第一條 總則與目標

宏全國際集團深信供應鏈的永續性是實現企業永續發展願景的基石。本政策旨在原物料採購、產品製造及服務提供過程中，共同落實「環境（Environment）」、「社會（Social）」及「公司治理（Governance）」三項面向。承諾將永續性要求整合至採購決策，與夥伴共創永續價值，降低供應鏈風險，以實踐「宏全永續 共築未來」之願景。

第二條 適用範圍

政策所涵蓋的範疇包含所有宏全集團整體營運活動、全體員工、供應商、承攬商、客戶及其他價值鏈夥伴。

第三條 永續採購核心原則

要求所有供應商與商業夥伴皆須遵循宏全國際集團《供應商永續責任承諾書》，並恪守以下ESG採購原則：

永續優先與認證：優先採購具備環保標章、低碳排放、高能效或易於回收等，對環境永續的產品、材料與服務，且優先採用關鍵原物料具有第三方的永續性和質量認證。

資源循環與減量：鼓勵採用再生料與再生能源，並在生產過程中實施源頭減量、廢棄物減量及資源回收再利用。

法規遵循：所有營運所在地恪守適用法規、規範、協（倡）議要求及政策。

生物多樣性保護：承諾盡力不採購對環境永續的負面影響的原物料，包含來自全球或國家重要生物多樣性區域及毀林地區。

產品安全與創新：確保產品及製程中使用的化學物質符合全球或當地有害物質禁用標準。依循永續精神，致力永續產品的創新與研發，確保產品安全性與客戶之要求等產業、法規規範，以增加產品之競爭力與公平性。

人權與勞動：供應商應嚴格遵循本集團《人權政策》，嚴禁童工、強迫勞動，並確保員工享有安全、健康與公平的工作條件。

誠信經營：嚴禁任何形式的貪腐行為，確保所有商業行為誠信透明。

第四條 管理機制與行動

供應商評選：將ESG標準納入供應商的篩選、核准及續約流程，優先選擇已通過國際標準（如ISO 14001、ISO 45001等）認證的供應商。

風險評估：針對高風險原物料及關鍵供應商，進行定期的永續性風險評估。

稽核與監測：實施第三方或內部永續稽核，以驗證供應商對本政策的遵循情況。

矯正與終止：對於嚴重違反本政策的供應商，本集團將要求其提出矯正計畫；對於情節重大或拒絕改善者，將採取暫停或終止合作等相應措施。

鄭雅文
董事長